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文件

海健教〔2021〕10号

关于申报2021年度“健康学院科研基金”通知

各系(部)、各相关部门:

为提升我院办学水平,提高青年教师素质、科学研究水平和能力,为申报国家、省级各类科研项目奠定基础。根据工作计划,现启动2021年度“健康学院科研基金”申报工作。请各单位积极组织申报,现将申报相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项目类别和研究范围

2021年度“健康学院科研基金”设立

(一)自然科学和应用技术项目;

(二)人文社科项目;

(三)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三大类别。

项目自选,项目需密切结合我校办学特色、专业发展,选

择具有创新价值、可持续性发展的科学研究、应用技术研发、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项目。鼓励跨学科、交叉学科研究;支持开展“工学结合、校企合作、产教融合”人才培养模式改革,如(1)做好2019级老年保健与管理专业“三级式”,(2)康复治疗技术专业“工学交互”人才培养模式改革。支持“三教”改革如程思政、书证融通、理实一体化、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等、课堂教学改革;积极支持教育管理及教学改革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的研究。

二、申报对象与条件

1.项目申请人须为我校中青年专(兼)职教师,具有学士学位、初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。

2.申请人热爱祖国,热爱教育事业,至少承担一门课程(含实验课)的教学任务,教学效果良好。

3.原则上申请人当年只能申报一个项目;每人最多申报获批两次。

4.项目申请人年龄原则上不应超过50周岁(按当年1月1日计算),基金向青年教师倾斜。

5.正在承担各类国家、省级或校级相同研究内容的项目申请人,不得申报。有尚未结题的学校科研基金项目的教师不得申报。

6.其他要求详见附件2《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基金项目管理办法(试行)(海健教〔2020〕72号)》。

三、申报材料及时间

申请受理时间自即日起到5月20日,《科研基金项目申请书》一式两份交至教科处,电子版发送至教科处邮箱。

联系人:李老师

电子邮箱:hnjkc103@163.com

附件:1.健康学院科研基金申请书

2.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科研基金项目管理办
法(试行)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
2021年3月18日



海南健康管理职业技术学院教科处

2021年3月18日印发